

证券代码：832547

证券简称：利策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徐汇区虹梅路1905号远中科研楼9楼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戚涛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2018年12月10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5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1,338,0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.5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流充足，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，公

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130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戚涛、上海利策技开海洋科技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7 日